

重视当代作品审美价值的挖掘与阐发

□刘克宽

从本质意义和审美特性上讲,文学在文化的社会功能形态中属于既具普适性又具感召力与影响力的部分,它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所起的作用是不可取代的。回顾历史,无论是文学的远传统还是近传统,作为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一脉显现,其中既具有时代的局限性,也具有值得今天积极吸取借鉴的精髓。因此,发挥优秀传统文化作用,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必须加强对优秀文学传统的挖掘与阐发,使之成为促进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推动力。

新中国成立后的十七年文学批评,大多遵奉着文学为政治服务的指导观念,对其作品形态、艺术形象和审美特征的分析阐发,往往紧密围绕着有益于主流意识形态观念的求解与论证来进行。如果说当时的作家在创作实践上还始终存在着文学紧密地服务政治和文学真实地反映生活这两者之间的矛盾的话,那么批评家在选择能够代表主流文学话语权的作品时,却基本上都是立足于文学为政治服务的指导理念,进行原则性筛选和审美内容的提纯与净化的。换个角度说,被主流批评推荐阐发的文学作品,在对生活的复杂性反映与主观性描写方面,已经与原初的文本存在着较大的差别。

进入新时期之后,随着文艺思想上的拨乱反正,文学直接服务于政治的思想得到了纠正。邓小平同志在第四次文代会的祝词中提出了“文学为最广大的人民群众服务”的指导思想,为后来确立“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基本方针奠定了基础,促进了文学在价值观念上的根本性转变。然而由于受政治上拨乱反正潮流的裹挟,文学批评在很多时候依然没能彻底摆脱政治思维的先决性判定习惯。从作品描写的内容出发进而判定整个文学的本体价值,在实际上形成了以鲜明的政治思维模式简单地去认定复杂的文学形态、人物形象的批评风气,这不但有违于文学批评的规律,更重要的是很容易误导对文学所描写的历史阶段缺乏真正了解而又不曾阅读过作品的青年人。从这个角度上说,我们的文学批评在职责上是存在着严重缺失的。

从文学与政治的关系上来说,本身没有什么错,但说到底这还只是角度之一。按照马克思主义有关美学的历史的批评原则,批评主体在当代美学视野和思想原则的基础上,必须结合作品产生的历史环境和条件,综合分析社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对作家创作的影响,在此前提下,更为重要的是必须通过文本中的人物和生活现象的描写,探求作品中的社会人

生所蕴含的文化倾向和文化意义,也即我们平时所说的思想内涵。而处于主导地位、对作品思想艺术品格起根本支配和支撑作用的思想文化观念,也就是文本所体现出来的核心价值观,作为蕴含在作品最深层的审美要素,是需要经过细致而认真的审美分析才能真正得出来的。

仅从外部的单一的政治视角去判定文学,很容易将复杂的文学批评简单化、庸俗化。只有立足于文化自身的丰富性和复杂性的特征上,超越单一的政治思维层面而进入文化价值的研判视界,才能真正认识到,无论哪一个时期的文学创作,从文化意义上来说都是一种传统资源,只有对其深入地挖掘和阐发,从开放发展的角度,发现其中的精髓、吸取其精华,促进传统的创造性转化与创造性发展,才能使之有益于时代核心价值观的构建与培育,进而使文学真正发挥它的潜移默化提升心灵的社会作用。新中国成立后的十七年文学,由于政治路线影响所形成的自身复杂性,就更需要文学批评与研究发挥这方面功能。

毋庸讳言,十七年文学在自己的发展过程中,传统的文以载道思想,被纳入到文学为政治服务的时代要求之中,从整体上影响着作家的创作倾向与审美意识。从文学价值观的层面上,引导着创作的时代规范及语言,从而形成了政治决定论的一体化发展趋势。当然,一些受到五四精神洗礼的作家,也在某些时候形成过创作上的异例与反例,然而经过一次又一次的政治运动的清理,那些游离于一体化之外的文学现象,经过一次次思想上的打击甚而组织上的处理,大多不得不先后偃旗息鼓。然而文学创作毕竟是创作主体在对生活体验基础上的一种能动性反映,所以,大批的有社会责任感的作家,在一体化所规范的主流文学的常规范式之中,还是积极而充分地发挥着文学体裁的个性化优势,创作了一大批歌颂时代精神,表现爱国主义、集体主义、英雄主义,崇尚时代美好品德甚而人情人性的作品。无论是散文、诗歌、戏剧、小说等等,立足于今天的审美视角上分析,都不乏影响深远的时代精品。

在小说创作中,当时的很多作家,发挥亲身参加过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优势,创作了一大批反映革命历史斗争的作品,塑造了一个又一个革命英雄人物。像《保卫延安》《红日》《铁道游击队》《林海雪原》《黎明的河边》等等,这其中无论是通过宏大历史战争场面的描写来反映敌我力量的消长变化,还是通过战争中传奇式片断的描写来反映孤胆英雄的超人品质与思想忠诚,人们都能够从那个时代的宏大叙事所形成的艺术氛

围中,感受到动人的时代品德与英雄豪情。虽然受时代政治意识形态的影响,作家们在个体形象的塑造中,采取了偏于政治化、抽象化的英雄叙事风格,将个人情感元素压缩到了最低限度,但是读者依然能够从他们那种侠肝义胆的传奇经历和英勇无畏、不怕牺牲的行为选择中,领略与透视到蕴含在英雄主义浪漫描述中的民族大义、爱国情怀以及关键时刻勇于舍己为人的团体意识。从英雄悲壮的牺牲与奉献中,人们感受到的是人的精神、价值和尊严,由此升华形成的,是一种民族自尊、自信与自豪情绪,这一切作为强大的正能量,都是我们培育和发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所应汲取的积极成分。

描写现实题材的作品,以反映农业合作化内容的创作影响最大,像赵树理的《三里湾》、周立波的《山乡巨变》、柳青的《创业史》等等。进入历史新时期之后,由于对合作化后期的教训进行了总结,使人们对这些作品的认识变得空前复杂化,包括一些文学批评与研究,也往往拿中央文件作标尺,从题材上对这类作品进行先决性地审美价值否定。以柳青的《创业史》为例,作为十七年现实题材的代表作,一直都引起过不小的分歧与争议。然而如果我们不局限于作品所描写的农业合作化的批评视角,将文学批评的坐标点提升到历史文化的高度,就一定能够发现,作家的文学价值观始终是围绕着人的社会价值、自我价值与时代价值来进行展现的。作品中的主要人物梁生宝,是一个具有时代价值追求的先进人物。作家正是在强调传统美德作为人物行为基础的同时,着重描写了党的教育和扶持的典型环境之于人物成长的关键作用。换个角度说,梁生宝的人生价值追求较早地被时代所唤醒,他那种兢兢业业、毫不任性的“唯恐让党错宠爱了自己”的政治责任意识,那种勤奋操劳、稳重做事、谨慎做人的“唯恐辜负了互助组员们信任”的重情义守诚信的民本思想等等,都充分体现了勇于担当而又敢于负责的传统文化美德,这一美德所含在的传统文化因素,在今天依然体现着时代意义。包括作品所描写的转变人物梁三老汉,当年之所以引起争议,焦点则在于有人认为他是书中写得最丰满最具吸引力的人物,在审美意义上超过了主要人物梁生宝。在那个英雄至上的年代,这种观点自然引起了争论。然而如果从文学的审美价值上来说,这应该是正常的文学现象。从审美价值观的层面上分析,梁三老汉之所以具备文学的感染力,关键还是在于作家对这一人物的描写,超越了作品的农业合作化题材的拘囿,而上

升到了人的高度。梁三老汉与继子梁生宝的矛盾,归根结底还是如何摆脱穷困以生活得有地位有尊严的自我选择所体现的矛盾。《创业史》第一部最后,互助合作取得了成功,当梁三老汉穿着全套的新棉袄新棉裤,提着一斤豆油,庄严地走过了庄稼汉人群的时候,读者自然会想到作品里那句点睛之笔的议论:人活在世上最贵重的是什么,还不是人的尊严吗?按照马斯洛心理学对人的需要论来分析,梁三老汉这一形象,应该是达到了文学创作的真正的“人学”的认识和理解水平。在艺术上超越了政治和社会经济层面的单一判定,而深入到了人物本体价值的追求。作品形象而深刻地展现出了人物一步步终于懂得了真正的“人的尊严”的艰难历程,虽然痛苦而曲折,却深刻而积极。梁三老汉在创家立业追求人生尊严的选择上,所表现出的执拗、顽固,与梁生宝不断改造自我、不断在自我反省中提升对时代发展的领悟与理解的自觉性,从作家对人物塑造所把握的文学价值观上分析,所体现出来的审美意义是一致的。在今天看来,人物形象所体现出来的审美品格也是可贵积极的。作为十七年文学所创造的成功艺术形象,其审美过程所体现出的传统文化精髓,对于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很强的借鉴与促进意义。

从事物发展的不可逆规律来认识,文学创作的传统应该是一个不断汲取过去的精髓进行创造性转化与发展的过程。因此,在十七年文学的创作中,必然包含着在继承传统中体现民族当代意识和当代精神的审美追求。作家梁斌在谈到自己创作的时候曾说过:所谓民族化,不是一个单纯的创作形式和技法问题,它实质上是一个作家对生活的民族审美形态的最高表现。《红旗谱》之所以能够以独创的民族气魄享誉文坛,按照作家自己的说法,首先是在思想内容上努力的。创作中将冀中一带人民的生活和精神面貌作为构思的底色,注重从丰富的革命斗争历史中提炼能够体现时代精神的因素。像朱老巩大闹柳树林、朱老明三告冯老兰等历史故事的叙述,就极富民族色彩地反映了为人民请命、舍身求法的传统英雄品质,以此作为主要人物的性格形成基础,进一步展示后来的反割头税斗争、保定二师学潮斗争等等,就具备了高度的艺术真实性与感染力。特别是书中对旧时代农民朱老忠的成长发展的艺术描写,作家在鲜明的阶级性描写中所渗透出的对民族性优秀品格的认定,

让我们从人物豪爽、侠义、守诚信、讲义气的精神品格中,既看到了“出水才见两腿泥”的坚毅勇敢、不懈奋斗的民族韧性,也看到了“为朋友两肋插刀”的正直、慷慨与仗义,还有他善于吸纳时代精神而与时俱进所带来的种种艺术情节与细节,都能让人感受到,在人物身上体现出的民族传统优秀文化浸润的色彩,表露出的中国农民传统英雄性格的精髓,仍然具有一定的审美上的广度与深度。

谈到文学的审美传统,十七年强调最多的自然是民族化。然而如果真正超越修辞学和语义学的形而上的理解,就会认识到,民族化观念的内涵里,体现着创作主体立足于自我的民族平台上,与其他民族在交流互补中达到超越性发展的潜在追求。以十七年的代表性诗人郭小川、贺敬之为例,他们创作中所蕴含的对社会生活重大主题和人生哲理的思考,是形成诗歌抒情与哲理完美交融的基础,也充分体现了那个时代文化的核心价值观念。无论是贺敬之通过明丽画面与生动形象抒写赞美时代精神,还是郭小川以咏物抒怀、借景抒情来展示时代的、心灵品格,都体现着明显的继承借鉴、优化调整的创作过程,其中通过民族风格所凸显出的时代精神和审美价值,作为传统文学精髓,至今依然生发着较强的感召力。

善于继承才能更好地创新。这方面,老舍的《茶馆》可谓十七年戏剧创作的成功范例。在继承古代美学传统的基础上,借鉴小说美学关于人物描写的审美优长,使话剧这一外来形式灌注进更多民族的审美因素。通过避实击虚的构思手法,从一个生活的小侧面透露出时代政治的大信息;追求言近旨远的台词艺术,使人物形象体现出空前的历史深度与时代广度。通过社会一隅的俗常生活现象,揭示鲜明的政治主题,这是十七年文学范式规字的机智创新。正因此,它虽然有时也遭到过冷落,甚而某些层面上的批评,但终究是靠艺术审美上的灵敏慧眼而免遭灭顶之灾的厄运,一直在当代戏剧领域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

由此可以看出,不论是从文学自身的发展,还是从继承传统文化精髓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角度,当代十七年文学中都蕴含着优秀的传统文化精华,值得我们进一步去认真地挖掘与阐发。

文学传统的当代弘扬

批评要寻找原初思想的活力

□赵顺宏

与文学理论处理文学最普遍、最稳定的基本道理不同,与文学史总结、梳理文学的传统沿革、历史兴替也不同,文学批评关注的主要还是当下的文学创作和文学生态。相对而言,文学理论与文学史似乎更富于学术色彩,对于文学的思考也可能因此更加周密,更具有理论的深度。由此,它们可能获得了一份对于文学批评的优越感。上世纪活跃于英美的“新批评”虽然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在获得学院派的认可上却是经历了一段时间的挣扎;中国当代文坛人们似乎也视文学批评为随机的、未定型的、缺乏学术含量的门类,因而也就未必那么认真对待的。我这里也不是要辨别它们的高下,不是要在向来的人们对于学术的尊重上打个问号,只是觉得文学批评有其自身的属性,而且它似可不必为自身的属性而格外羞涩乃至谦卑。

在我看来,文学批评至少有两个方面值得我们重视甚至尊重。第一,对于当代生活的热情。批评总是根植在当代生活的土壤之中,这使它与当代文学之间形成古往今来、此消彼长的关系。对当代文学的热情,说到底就是对当代生活的热情;但这种热情往往是经由文学的撩拨,又毕竟是通过对于文学的言说而得以表达。无限的唱叹、激烈的争辩、犀利的反驳,这不是文学之外的剩余性的表达,它们本身就更适宜于批评的世界。19世纪三四十年代的俄国、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美国、80年代的中国,这都可以说是让人感念的批评时代。鲁迅说他的杂文是“感应的神经,攻防的手足”,说的是文明批评与社会批评,是对于社会热烈的应答。文学批评也是一样,人们对于生活、对于文学有话要说,这种“有话要说”不是某种宣言要发表,也不是某个权威的结论要公布,而是对于生活、对于社会有感要发。这

些感受和想法也许还是很不充分的,也许只是深刻的片面、片面的深刻,或者简直是一知半解的,但它们往往带着新鲜,带着活力,带着冲击。批评传导着来自地层的声音,表达着对于生活的理解。从这个意义上,批评带有原初思想的活力。第二,对于新的思想形态的探索。这里说的思想取其宽泛的含义,既可以是新的美学观念、美学原则,也可以是更宽泛的哲学或人文观念;形态是事物的存在样式。对新的思想形态的探索,意思是让某些潜隐的或萌芽状态的思想逐步显影,逐步明晰化、概念化的过程。批评是感性的,也是敏感的,好的批评不是搬弄概念的过程,而是从敏锐的感悟出发,然后进行理性的反思与提升的过程。从另一个方面来说,批评也常常对原有的已经僵化的思想、概念进行抨击、清理,因为它可能敏锐地探知了旧有概念的锈蚀、裂痕与霉味等。思想尚在行进之中尚未定型,思想还是一种草稿状态还在不断自我调整与修改,在这个意义上,我也觉得批评具有一种原初思想的活力。批评的活跃喻示着思想的活跃,思想的活跃反过来促进批评的活跃。80年代谈思想,90年代谈学术,这种粗泛的划分未必准确,但80年代思想与批评之间的内在联系是不容否认的。

文学有文学的气候,批评也有批评的气候。适宜的气候中批评可能会蓬勃地生长,某些气候条件下批评也会表现得相对安静一些,疏懒一些,甚至呈现出凋零之态。但只要与之相关的那种原初思想活力得到激发与培育,批评又会焕发出新的生命的神采。

作家的批评观

晚清中国面对3000年未有的“西方外来源现代性”的冲击之变,其文化转型的动力来源于哪里?是外来的,还是内生的?何光水的新著《儒家文化与晚清新小说的兴起》以梁启超小说功用观为中心具体探讨了中国社会文化转型的“中国性”这一学术问题。

该著在第一章以“百年时段为视野”对中外学界关于晚清新小说的兴起的研究进行了历时的梳理与综合反思,认为晚清新小说的前沿研究有两条路径:一条是普实克—米琳娜、杜骆锲骆娃·维林吉诺娃—陈平原—袁进,另一条是夏志清—李欧梵—韩南—王德威等。前者从晚清新小说的文本形式入手,发现晚清新小说与中国文学传统存在内在联系;后者从晚清新小说作品主题情调入手,探讨晚清新小说的“现代性”与前此的民族文学传统的历史关联。

该著第二章从“千年长时段视野”首次梳理了儒家文化与传统小说功用关系的变迁,以此凸显了儒家文化与晚清新小说兴起之间的历史文化背景,认为儒家文化与传统小说的功用关系,在从公元1世纪到19世纪末期的近2000年的中国宗法专制社会里发生了结构性的位移。这种位移可以从中国传统社会的主流观念和日常生活两个方面得以说明。从传统中国社会的主流观念来看,在从汉代班固到清代纪昀的历代史家撰写的《艺文志典籍》中,儒家和小说家在传统“子部”知识系统中分别处于首位与末位。这种定位的不同,在正统史家看来,是基于它们负载的思想观念的功用大小不同。儒家承载的是所谓的“大道”,在“道”知识系统中功用“最高”,小说家充当的是“小道”,是对“大道”的补充。儒家文化成为传统宗法社会的主流文化,处于主导地位,支配影响

着传统小说;传统小说成为传统社会的边缘文化,为了生存,小说家自觉地向儒家靠拢、求同。儒家文化与传统小说功用关系的这种定位与定性,在19世纪末期发生了悄然的变化。这就是传统的中心——儒家文化日益黯淡,传统的边缘——传统小说日益显赫;在这种历史背景下,曾经的“小道”小说,具有了取代儒家文化“大道”的功用。相反,儒家文化需要借助小说的形式发生作用。小说在借用中获得“独立”的文化身份。在19世纪末康有为的观念里,儒家文化和传统小说功用关系的这种历史性的位移,在传统中国的日常生活中表现得非常明显。从传统中国的日常生活来看,儒家文化虽然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被确立为主导文化,小说相应的被看作“闲书”文化。但是,小说由于其根植于民间的鲜活性,以其特有的文化魅力反抗主流儒家文化。中国小说在漫长的宗法社会,对儒家文化的态度是“以同一求生存,以反抗求发展”。其反抗的策略具体来说,就是以“异”反“常”,以“情”抗“理”,以“泄愤”反“代言”,以“俗”反“雅”。

论著《儒家文化与晚清新小说的兴起》最大创新之处是以梁启超小说功用理论与实践为个案,探讨了儒家文化与晚清新小说的兴起之间的关系,揭示了儒家文化在中国文化由传统向现代转型过程中的内生动力。该著在结语部分对梁启超小说功用观从三个层面进行总结归纳。第一个层面是

指小说作用于个人心理层面(如私德、思想、精神、信仰),具体表现为小说具有满足个人认识自我与超越自我的功能。第二个层面是指小说作用于社会心理层面(如社会公德、风俗、民族心理)而产生的社会影响,具有传统文论所谓的劝惩功用。第三个层面是指小说作用于政治意识层面。

该著认为,梁启超关于小说功用的三个层次结构观点,与儒家“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内圣外王”的人格追求同构,即两者都显示了由内心道德修养入手而致力于社会政治之用的外在要求。可以说,儒家文化从心性出发,通过道德修养、人格完善之途,去达到“经世济民”的外在之用的思维方式,决定了梁启超小说功用观的出发点和归宿,形塑了梁启超小说功用观的三个层次结构。而儒家文化“内圣”与“外王”固有的矛盾,也影响到了梁启超小说功用观在理论与实践方面的不一致。

该著进而指出,梁启超关于小说功用的学理之用与现实之用的不一致,昭示了晚清现代新儒家,面对晚清民族国家危亡的政治局面,试图借助传统儒家文化的更新,融合世界先进文化,重铸我们民族新文化,来挽救危亡的现实政治局面。在这种背景下,晚清“新小说”经梁启超的倡导和推行而迅猛兴起。晚清新小说的兴起,与其说是小说之体的兴起,不如说是小说之用的兴起。

晚清新小说兴起的内生动力

□何 轩

广告

“筑中国梦·抒襄阳情”文学大奖赛征文启事

二、奖项设置

一等奖四名:奖金各两万元;同时颁发奖证。

二等奖十名:奖金各八千元;同时颁发奖证。

三等奖四十名:奖金各三千元;同时颁发奖证。

优秀奖一百名:颁发获奖证书。

三、时间要求

1. 征文起止时间:2014年6月3日至2014年10月10日。

2. 2014年10月中旬,邀请专家组成评委会,对应征作品进行公平、公正评选,并举行颁奖仪式。

3. 获奖作品结集出版。

四、投稿方式

请以电子邮件形式投寄作品,邮箱地址:kanxy228@163.com。

详情可另见中国作家网、湖北作家网、襄阳文学网。

联系电话:0710-3503998。

联系人:曾海水,电话:13607279398;

许建国,电话:13907271721。

“筑中国梦·抒襄阳情”文学大奖赛组委会

2014年6月3日

首届“刘章诗歌奖”评奖启事

以自成一体的当代杰出诗人刘章命名的“刘章诗歌奖”正式启动,由中共河北兴隆县委、兴隆县人民政府主办,中共兴隆县委宣传部、兴隆县文广局、刘章研究会承办,每两年评选一次,每届评选3部获奖作品(诗集、诗词集、诗歌评论集或诗歌理论专著),每部作品奖金4万元,颁发荣誉证书。每届评选6部提名奖,奖金5000元,颁发荣誉证书。

“刘章诗歌奖”首届评奖活动现面向全国征集参评作品。

凡在国内出版社正式出版的个人诗集、诗词集、诗评集或诗歌理论专著,均可参评,时间以2000年1月至2013年12月期间出版的相关著作为准。

自即日起至2014年8月30日为参评作品征集时间,10月初评奖揭晓并颁奖。为了公正公开,评奖实行实名制。

参评者请将3册作品集以快件方式寄至:河北省兴隆县文广局“刘章诗歌奖”评委会办公室收(参赛作品不退还),邮编:067300。联系电话:(0314)5051818;联系人:高猛(手机:18632430721)

2014年5月

文学港

<p